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2〕执 02411 号

被检查单位: 北京周黑鸭商贸有限公司东城东直门南大街分公司(91110101MA01YYEC3X)

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48 号东方银座商场 B1 层 16a 号商铺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: _____ 职务: _____ 联系电话: _____

检查场所: 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: 2022 年 6 月 2 日 15 时 0 分至 6 月 2 日 15 时 10 分

我们是 东城区 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 汪滢、闫爱娟，证件号码为 110101031、110101034，这是我们的证件(出示证件)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: 当日检查情况如下:

1. 安全用电情况(未发现明显问题);

2. 落实扫码测温情况(未发现明显问题)。

(以下空白)

检查人员(签名):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(签名): _____

2022 年 6 月 2 日